

证券代码:600489 股票简称:中金黄金 公告编号:2008-007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 总体交易情况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黄金”或“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购买资产暨非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交易”)的相关情况如下:

根据非公开发行方案,中金黄金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两次发行:第一次向中金黄金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中金集团”)非公开发行53,726,325股股票(以下简称“第一次发行”),中金集团以所属9家企业的股权(下称“目标资产”)认购;第二次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不超过76,274,676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投资者以人民币现金认购,拟募集资金不超过20亿元人民币,将用于5个开发和建设项目以及对外股权投资黄金矿产资源。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数额超过以上项目资金需求,则超出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数额不足以满足以上项目资金需求,不足部分由公司通过银行贷款或自有资金解决。

第一次发行已经完成,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2.945元/股(2007年4月20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经除息调整后的价格,即36.96元/股。相关公告已于2008年2月19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公司本次发行已向特定投资者发行26,641,026股股票,公司担保人(主承销商)按照价格优先原则,根据簿记建档结果和本次发行募集资金需求,合理确定本次发行的价格为每股78.00元人民币,不低于公司第三届第二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2007年4月20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经除息调整后的价格,即不低于36.96元/股。

2. 本次发行股票类型、数量及价格
股票类型: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发行数量:26,641,026股
发行价格:78.00元/股

3. 特定投资者认购的数量和限售期

序号	名称	认购数量(股)	限售期(月)
1	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948,722	12
2	广西君合投资有限公司	2,948,717	12
3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846,153	12
4	德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076,923	12
5	江苏开元国际集团轻工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3,076,923	12
6	友邦华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948,717	12
7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948,717	12
8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846,153	12

4. 预计上市时间
本次发行股票的限售期为12个月,限售期自2008年2月28日开始计算,预计该等股票可以在2009年3月2日上市流通。

5. 资产过户和限售登记情况
本次发行的26,641,026股股票全部以现金认购。2008年2月28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本次发行股票的登记及股份限售手续。

本公司的目的及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的简要情况,投资者如想了解更多信息,请阅读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现将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及上市的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内部决策程序、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下称“中国证监会”)核准结论和核准文号

1. 2007年4月19日,中金黄金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

2. 2007年8月26日,中金黄金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等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购买资产之相关议案,其中包括通过向中金集团发行股票购买中金集团目标资产议案,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3. 2007年9月21日,中金黄金召开200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等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并授权公司非公开发行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有关事项。

4. 2007年11月30日,中金黄金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根据有关要求以及公司2007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以及中金集团以资产认购股份的议案。

5. 2007年12月24日,中金黄金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根据中金黄金2007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审议通过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20亿元人民币(不含中金集团以资产认购)的议案。

6. 2008年1月30日,中国证监会以证监许可[2008]179号文核准中金黄金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为7.0274676元/股。

(二)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1. 发行股票类型、面值
股票类型为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2. 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数量为26,641,026股。

3. 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价格为每股78.00元人民币。

中金黄金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和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中金黄金200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中金黄金向特定机构投资者发行股票的价格不低于中金黄金第三届第二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经除息调整后的价格,即不低于36.96元/股。公司和担保人(主承销商)按照价格优先原则,根据簿记建档结果和本次发行募集资金需求,合理确定本次发行的价格为每股78.00元,相当于发行日(2008年2月21日)前20个交易日中金黄金股票交易均价109.35元/股的71.33%。

4. 募集资金及发行费用
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1,999,999,950.00元,扣除发行费用84,563,852.00元,募集资金净额为1,915,446,098.00元,其中增加股本26,641,026.00元,增加资本公积1,889,806,073.00元。

5. 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为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三)募集资金验资和股份登记情况
2008年2月27日,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就特定投资者以现金方式认购中金黄金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中瑞岳华验字[2008]第12015号《验资报告》,截至2008年2月27日止,本次发行募集资金1,932,936,098.00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已全部缴存于公司的指定账户。

2008年2月28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本次发行的26,641,026股股票的登记及股份限售手续。

(四)保荐人和律师关于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1. 保荐人(主承销商)意见
2. 发行人律师意见

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认为,中金黄金本次发行已取得中金黄金2007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批准,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整个发行过程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和透明的原则,询价名单的确定、认购邀请书的发出、申购报价单的接收和其有效性、定价和配售过程均由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进行法律见证,并符合中国证监会2007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及法律、法规和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发行人律师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认为,中金黄金本次发行已经获得有权部门的批准,所涉及的发价价格、发行数量、发行对象、募集资金总额以及《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邀请书》等本次发行的相关法律文本均符合中金黄金股东大会决议以及《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和《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发行符合《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中金黄金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中金黄金本次发行的实施过程和结果合法、有效。

二、发行结果及对象简介
(一)发行结果
公司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按照价格优先原则,根据簿记建档结果和本次发行募集资金需求,确定本次发行的对象为如下投资者:

序号	名称	认购数量(股)	限售期(月)	上市时间
1	公募基金管理机构	1,338,423	12	2008年3月2日
2	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948,722	12	2008年3月2日
3	广西君合投资有限公司	2,948,717	12	2008年3月2日
4	江苏开元国际集团轻工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3,076,923	12	2008年3月2日
5	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586,416	12	2008年3月2日
6	友邦华泰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	12	2008年3月2日
7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640,000	12	2008年3月2日
8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78,500	12	2008年3月2日
9	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777,000	12	2008年3月2日
10	天益基金	388,500	12	2008年3月2日
11	南方稳健成长基金	647,500	12	2008年3月2日
12	南方多元主题蓝筹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997,153	12	2008年3月2日

合计 26,641,026

(二)发行对象简介
1. 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大街6号国际投资大厦C座25层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李晓安
经营范围:基金管理业务;发起设立基金。

2. 广西君合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柳州高新区管委会办公大楼二一层18.19号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徐德
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进行非金融性投资活动;机电产品、纸制品的销售;社会经济咨询(以上范围不含国家限制或禁止经营的项目)。

3. 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天竺空港工业区A区
注册资本:人民币13800万元
法定代表人:凌新源
经营范围:发起设立基金,基金管理;因特网信息服务业务。

4.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中外合资经营(外资比例小于25%)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富城路99号震旦国际大楼1702室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王忠民
经营范围:基金管理业务;发起设立基金;中国证监会批准基金管理公司从事的其他业务。

5. 江苏开元国际集团轻工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建邺路100号
注册资本:人民币12888万元
法定代表人:潘绍
经营范围: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经营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国内贸易(国家有专项规定的进口审批手续后经营);人才培养;仓储(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

6. 友邦华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大道88号金茂大厦40C楼
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齐亮
经营范围:基金管理业务;发起设立基金;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

7.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200号中银大厦
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唐运涛
经营范围:管理运用自有资金及保险资金,受托或委托保险资金管理业务,与保险资金管理业务相关的咨询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资产管理业务。

8.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区福华一路6号免税商务大厦塔楼31.32.33层
注册资本:18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吴万涛
经营范围:从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业务;发起设立证券投资基金。

(三)发行对象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述发行对象中,除部分机构持有中金黄金的流通股外,无公司关联方。

(四)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与公司最近一年重大交易情况
上述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与公司最近一年无重大交易发生。

(五)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与公司未来交易安排
公司与发行对象未来无交易安排。

三、本次发行前后中金黄金前10名股东变化情况
(一)截至2008年2月27日,公司前10名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股)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1	中国黄金集团公司	56.42	188,280,840	188,280,840
2	华夏基金核心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1	6,024,847	0
3	鹏华动力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P)	1.14	5,798,403	0
4	华鑫成长证券投资基金(LOP)	1.76	3,851,606	0
5	华泰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1.06	3,513,188	0
6	汇添富成长焦点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0.98	2,986,331	0
7	UBS AG	0.77	2,582,540	0
8	港股通核心企业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0.70	2,340,000	0
9	交通银行-博时新兴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66	2,199,508	0
1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储户	0.59	1,974,217	0

(二)截至2008年2月28日,中金黄金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的26,641,026股新股完成股份登记后,公司前10名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股)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1	中国黄金集团公司	52.40	188,280,840	188,280,840
2	华夏基金核心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12	7,610,262	1,586,416
3	华鑫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1.84	6,800,327	2,948,722
4	鹏华动力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P)	1.59	6,529,500	0
5	华泰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0.98	3,513,188	0
6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8CC-C001P-1	0.87	3,115,367	2,308,717
7	江苏开元国际集团轻工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0.86	3,076,923	3,076,923
8	广西君合投资有限公司	0.82	2,948,717	2,948,717
9	汇添富成长焦点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0.80	2,986,331	0
10	友邦华泰基金中债债券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0.77	2,799,694	1,948,717

本次发行后,中金集团持有公司52.40%的股权,仍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因此,本次发行未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四、本次发行前后股权结构变动表

证券代码:600839 证券简称:四川长虹 编号:临2008-008号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十次会议于2008年2月2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出席董事11名,实际出席董事11名。公司监事长、董事会秘书、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赵勇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对深圳长虹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增资的议案》

根据公司的发展规划和业务需要,为进一步加强公司研发能力建设,解决本公司与深圳长虹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深圳长虹”)后续可能存在的关联交易和潜在同业竞争问题,同意公司以现金方式向深圳长虹增资7,000万元。

根据中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深圳长虹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增资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中联评报字[2007]第652号),以2007年7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深圳长虹净资产评估价值为2,962.87万元。考虑到四川长虹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虹集团”)对深圳长虹的前期投入,经公司和长虹集团协商,同意以股东权益评估价值为基础确定各方在深圳长虹的股权比例,本次增资完成后,深圳长虹的注册资本增加至10,000万元,其中本公司现金出资7,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70%,长虹集团现金出资3,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0%。

本次增资事项属于关联交易,审议本议案关联董事赵勇先生、刘体斌先生、林茂祥先生、巫奕坚先生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以前述书面方式一致认可本次关联交易,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表决,并出具了独立意见。

投权公司经营班子负责组织办理本次增资深圳长虹的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7票,回避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对四川长虹置业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为尽快盘活公司拥有的商业上地资产,同时减少公司与长虹集团控股子公司四川长虹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虹置业”)在房地产开发业务方面的关联交易,进一步完善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同意公司以现金方式向长虹置业增资10,000万元。

根据四川华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08年2月22日出具的川华衡评[2008]25号《四川长虹置业有限公司增资扩股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长虹置业股东权益评估价值为3,173.29万元。

根据川华衡评[2008]25号期后调整事项,长虹置业原注册资本为4,384万元,原实收资本为人民币3,346万元,鉴于长虹集团已于2008年2月20日以现金缴纳剩余认缴出资1,038万元,经四川金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川来验字(2008)第069号验资报告验证表明,长虹置业实收资本为4,384万元。长虹置业股东权益较2007年12月31日(评估基准日)增加1,038万元。

经公司与长虹集团、四川长虹创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投公司”)协商,各方同意以股东权益评估价值为基础确定各方在长虹置业的股权比例。本次增资完成后,长虹置业注册资本增加至14,384万元,其中本公司现金出资1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9.52%,长虹集团现金出资3,288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2.86%,创投公司现金出资1,096万元,占注册资本的7.62%。

本次增资事项属于关联交易,审议本议案关联董事赵勇先生、刘体斌先生、林茂祥先生、巫奕坚先生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以前述书面方式一致认可本次关联交易,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表决,并出具了独立意见。

投权公司经营班子负责组织办理本次增资长虹置业的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7票,回避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次公司向深圳长虹和长虹置业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2008年3月1日《上海证券报》。

三、审议通过《关于确定2008年度对部分子公司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支持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展业,在对控股子公司盈利能力、偿债能力和财务风险等方面分析的基础上,同意公司对部分控股子公司在2008年度给予合计112,500万元授信额度,具体如下:

控股子公司名称	本公司持有股权比例	2008年度授信额度
四川长虹华信信息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99.33%	30,000
四川长虹技术材料有限公司	70.00%	8,000
广东长虹电子有限公司	91.00%	30,000
中山长虹电器有限公司	90.00%	15,000
四川长虹压铸有限公司	96.00%	2,500
四川长虹包装印务有限公司	96.00%	2,000
四川长虹源祥科技有限公司	96.00%	5,000
四川长虹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80.00%	20,000

公司对上述子公司的授信方式包括委托贷款、贸易融资、担保等方式。投权公司经营班子根据经营需要确定对各控股子公司具体的授信方式,同时根据有关规定办理相关手续。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二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839 证券简称:四川长虹 编号:临2008-009号

四川长虹关于对深圳长虹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四川长虹置业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况
2008年2月27日,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四川长虹”)与四川长虹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虹集团”)签署了《关于深圳长虹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之增资协议》,本公司与长虹集团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长虹创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投公司”)签署了《关于四川长虹置业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根据前述协议,本公司将以现金方式向深圳长虹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深圳长虹”)增资7,000万元人民币,以现金方式向四川长虹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虹置业”)增资10,000万元人民币。

深圳长虹增资前后的股权变化情况见下表:

股东	增资前	增资后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四川长虹	0	0	7000	70
长虹集团	3000	100	3000	30

长虹置业增资前后的股权变化情况见下表:

股东	增资前	增资后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四川长虹	0	0	10000	69.52
创投公司	1096	26	1096	7.62
长虹集团	3288	74	3288	22.86

本公司第一大股东长虹集团持有深圳长虹100%股权,长虹置业75%股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此次本公司向深圳长虹和长虹置业的增资行为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本次关联交易,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2008年2月27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十次会议,出席会议董事11人,实到董事11人,会议以7票赞成,4票回避,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深圳长虹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增资的议案》和《关于对四川长虹置业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审议议案关联董事赵勇先生、刘体斌先生、林茂祥先生、巫奕坚先生对本项议案执行了回避表决。公司6名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一致认为本次关联交易作价客观公允,符合公开、公正、公平原则,没有损害上市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金额未达到公司2006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5%,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介绍
关联方名称:四川长虹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四川省绵阳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资本:67,154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赵勇
工商登记登记证号:510700000004075
设立日期:1995年6月16日
长虹集团于1995年6月由国营长虹机器厂改制设立,2000年长虹集团进行了规范注册,经营范围为:制造、销售家用电器、汽车电器、电子产品及元器件、电子信息传输产品、电子产品、新型材料、电动产、环保设备、通讯传输设备、公司产品辅助材料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广告设计、制作,五金交电

电、建筑材料、化工产品销售,仓储、货运,电子产品维修,日用电器、日用金属制品、燃气用具、电工器材制造、销售;房地产开发(凭资质证经营)。2000年10月31日,绵阳市国资委出具绵国资委发[2000]26号文件《绵阳市国资委关于四川长虹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国有资产授权经营的批复》,长虹集团获得国有资产的经营权。

截至2006年12月31日,长虹集团资产总额1,827,054.36万元,净资产246,422.96万元。

三、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深圳长虹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区科技南路威新软件科技园二号楼四层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3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巫奕坚
工商登记登记证号:4403011216674
设立日期:2006年3月16日
经营范围:视频通讯产品、空调、电源、网络产品、激光读写设备、摄录一体机、电力设备、机械、数码通讯及计算机产品的技术开发、销售及相关技术服务(不含限制项目及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电子产品及零配件的维修,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根据中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07年9月10日出具的中联评报字[2007]第652号《深圳长虹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增资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本次评估对象为深圳长虹的股东全部权益,涉及的范围是深圳长虹的全部资产及负债,评估基准日为2007年7月31日,评估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评估方法采用重置成本法,评估结论如下:

资产账面价值:934.72万元,调整后账面值2,934.72万元,评估值2,964.41万元,评估增值29.69万元,增值率1.01%;负债账面值1.54万元,调整后账面值1.54万元,评估值1.54万元,无评估增值;净资产账面价值2,933.18万元,调整后账面值2,933.18万元,评估值2,962.87万元,评估增值29.69万元,增值率1.01%。

(二)长虹置业
注册地址:四川省绵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4384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杨学军
工商登记登记证号:510703000004268
设立日期:2005年12月16日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投资、咨询及销售,房屋租赁,房地产中介经纪服务,园林绿化服务,物业管理,建筑材料,机械设备的销售,化工产品(不含易燃易爆易制毒品)、五金交电的销售,室内设计、制作、发布。(上述经营范围中涉及行政许可的,须取得资质证书后方可经营)。

根据四川君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君和审字(2008)第1038号审计报告,截至2007年12月31日,长虹置业资产总额3,512.39万元,负债总额302.40万元,所有者权益3,209.99万元。

根据四川华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08年2月22日出具的川华衡评[2008]25号《四川长虹置业有限公司增资扩股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本次评估对象为长虹置业有限公司全部权益,评估基准日为2007年12月31日,评估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评估方法采用成本法,评估结论如下:

资产账面价值为3,512.39万元,调整后账面值3,512.39万元,评估值3,475.69万元,评估减值36.70万元,减值率1.04%;负债账面值302.4万元,调整后账面值302.4万元,评估值302.4万元,评估无增减值变化;股东权益账面值3,209.99万元,调整后账面值3,209.99万元,评估值3,173.29万元,评估减值36.70万元,减值率1.14%。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关于深圳长虹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之增资协议》

1. 协议签署双方
甲方:四川长虹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四川长虹电器有限公司
2. 协议签署日期
2008年2月27日

3. 增资金额及增资完成后双方的股权比例
(1)本协议签署之前,深圳长虹注册资本为3,000万元人民币,实收资本为3,000万元人民币,甲方同意乙方对深圳长虹以现金方式增资7,000万元,增资完成后深圳长虹注册资本增加至10,000万元人民币。甲方同意放弃优先认缴出资增加的权利。

(2)根据中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联评报字[2007]第652号《深圳长虹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增资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以2007年7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深圳长虹净资产评估价值2,962.87万元,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以股东权益评估价值为基础确定各方在深圳长虹的股权比例。增资完成后,深圳

单位:股	变动前	变动数	变动后
1. 国家持有股份	188,280,840	0	188,280,840
2. 法人持有股份			
3. 其他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4. 境内自然人持有股份			
5.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6. 流通股	0	+26,641,026	+26,641,026
7. 一般法人配售股份			
8. 其他			
9. 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188,280,840	+26,641,026	214,921,866
10. 人民币普通股	146,434,485	0	146,434,485